

# 城东高架（三星大道）新增匝道工程监理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城东高架（三星大道）新增匝道工程已由温岭市发展和改革局以温发改设计〔2021〕1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温岭市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市财政拨款，招标人为温岭市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人为温岭市联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项目起点位于曙光中路以北，通过主线桥拼宽，增设一个下匝道于三星大道落地。主线桥梁拼宽段约195m（其中减速车道115m，渐变段80m），匝道全长约272m、宽8.5m，城东高架下地面道路改造约300m，三星大道地面道路改造约400m。同步实施排水、交通、绿化、照明、综合管线等工程。

城东高架地面道路按城市主干路设计，设计车速为60km/h；三星大道按城市次干路设计，设计车速为50km/h。

2.2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范围包括现场“三通一平”、排水、交通、绿化、照明、综合管线等工程施工全过程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包括所有建设工程的监理服务和与工程有关分项的监理和资料汇总整理。

2.3 监理服务期限：施工监理服务期自开工报告签发之日开始，至承接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束。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本次招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3.3 本次招标项目其他监理人员（总监不得兼任）要求：主导专业监理工程师（总监不得兼任）至少1人（市政公用专业），要求为已取得监理工程师证书及以上资格；主导专业监理员基本要求至少2人（市政公用专业），持有监理员岗位证书及以上资格；配套专业监理员基本要求至少1人（安装专业），持有监理员岗位证书及以上资格；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wl.gov.cn/col/col1402172/index.html>，下同) 或登录温岭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2 本工程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请各投标人关注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的答疑公告，因未及时浏览、下载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本项目为全过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1年11月9日14时30分**前上传至温岭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5.2 逾期上传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未上传至指定交易平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招标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在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与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发布。

#### 7. 其他事项

7.1 投标人未在温岭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注册验证的，应先申办注册验证手续，具体办理要求请登录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在“办事指南”的“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平台注册验证操作手册”中查询（或电话咨询0576-86109764）。

7.2 本项目为全过程电子招投标，参加投标企业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且CA数字证书必须与温岭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各自公司绑定，否则无法制作、上传、解密电子投标文件。CA数字证书办理详见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的“CA数字证书与电子签章办事指南”，或者联系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0878-198，服务qq：2330352291、2629667924。

7.3 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须通过宁波杰瑞开发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V2.0（20200330）】”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可在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中下载。宁波杰瑞技术支持：18067100830。

7.4 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温岭市九龙大道555号。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温岭市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  
          责任公司  
地址： 温岭市万昌中路 1201 号  
联系人： 王巧红  
电话： 13858652212

代理机构： 温岭市联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温岭市太平街道万泉东路 361 号 2  
          楼  
联系人： 童词均  
电话： 15805866678  
传真： 0576-86122999

2021年 5 月

